



現象描述

「政治」是香港大部分教會一直迴避的課題，當然，這不等於說教會不熱心參與社會服務。自開埠以來，香港教會一直都積極地以「合約夥伴」的身分跟政府合作去提供教育及社會福利等服務。不過嚴格說來，這跟參與政治性的社會運動是兩回事。事實上，一般華人教會始終覺得傳救人靈魂的福音才是教會在世上的唯一任務和目標，即使參與社會服務，也傾向把它當作傳福音的手段或工具，最多美其名為「福音預工」。從效益主義的角度來看，教會參與一些政治色彩較重的社會行動，不但對傳福音沒有任何益處，甚至有反效果，於是一般都盡量不會以教會名義參與及牽涉其中(註)，只會建議基督徒以個人名義或透過一些基督教機構去參與。當然教會或基督徒不關心政治各有其不同的複雜原因(在此無法詳述)，卻往往卻喜歡抬出「政教分離」這信仰原則作為支持自己在政治上沉默的「有力」理據。

對「政教分離」觀的誤解

可惜的是，由於華人教會嚴重地忽視教會的神學傳統，未能正確識別「政教分離」的歷史發展，以致不能認清它已遭受某程度的誤解：即由原本強調「政權」與「教會」的分立，逐漸被曲解為「政治」與「宗教」的分離。

回顧歷史，這不能不歸咎於基要主義本身的神學所造成神學詮釋上的分歧。簡單而言，基要主義是針對受現代理性主義和科學主義這種人文精神影響的自由神學(所謂新派或不信派)而出現。基於此，美國最保守的基要主義根本就是一種帶有強烈二元論色彩的反智、反社會文化的一場宗教運動。在跟自由派持敵我矛盾這種意識主導底下，再加上時代論的前千禧年觀日漸成為基要派末世論的主流思想，基要派不但否認社會福音派所支持在地上建立理想社會這種主張的可能性，甚至認為在這個大背道的時代，罪已經使到這個世界陷入無可救藥的地步，上帝定意要在基督再來時毀滅世界，而在另一個永恆的世界為信徒預備永

生的天堂。因此，教會毋須再積極參與政治及改革社會的工作，但策略上則不排除以一些社會服務作為宣教的手段。

本文並打算評論基要主義神學的對與錯，只想指出：第一，基要派時代論的前千禧年觀只不過是眾多末世觀的其中一種；第二，今日不少華人教會所高舉的「政教分離」觀其實只不過是教會歷史中其中一種宗教運動——基要主義所理解的觀點，甚至已經被曲解為一種帶有「政治」與「宗教」不能相容這種傾向的分離觀。

「政教分離」不等於政治冷漠

● 趙崇明

smchiu@bshk.edu.hk

馬丁路德的「政教分離」

要追溯更正教「政教分離」觀的淵源，便不能不回到馬丁路德所提出的「兩個國度」觀念。簡而言之，「政教分離」並非指「政治」與「宗教」的分離，也不是叫教會不應參與政治。路德從不主張一種出世或他世的「天國觀」，他的政教觀正正建立在一種願上帝降臨這種「天國觀」上。因而他並不認為政治或政府本質上是邪惡的，它們同樣是上帝創造秩序的一部分。惟有當羅馬天主教提出「政教合一」，而將兩個本來不同的國度(教會與政府)彼此不同的功能和職權混淆起來時才導致邪惡的出現。因此，路德透過區分屬靈國度與屬世國度的觀點帶出所謂「政教分離」的主張。

不過必須明白，對路德而言，「政教分離」並非一個二元對立的觀念，教會與政府之間並非有你無我，各不相容。消極而言，它只是一個限制性的觀念，透過將兩個國度的權柄畫上一條界線，避免雙方落入越權(界)、操控權力、操控利益這種邪惡的網羅。惟有在這種清晰的界限上交往，才使教會和政府雙方保存各自的空間、自由和獨立性，由此才能彼此尊重，彼此關連，互相補足，互相成全而不被對方同化。

對路德主張凡事順服政權的一些批評

最富爭論性及最受人批評的是路德提到有關基督徒對政權完全順服的問題。要明白路德本質上不是一个激進的政治改革家，社會秩序反而是路德非常關注的課題，因此，他主張基督徒或教會在絕大多數情況下都應順服政權，縱然政府有錯也要忍受順服，他認為這是基督徒應盡的本分，除非是政府強逼百姓作違反上帝誠命的事，或禁止他們敬拜上帝。問題是：「如果某個政權為社會帶來不公義或不道德的事情，是否等於幹了違背上帝誠命的事？」「何謂順服政府？順服是否等於就算政府犯錯也不應指責、不應以任何形式作出批判？」起碼聖經中耶利米、但以理、彌迦等例子，明顯

可被視為對路德的一些反對聲音。在今日香港這種強調「從上而下」的權力主導及運作的政治生態中，如果脫離「尊重他者」及以「他者為首出」這種寶貴的基督教價值來理解對政權的「順服」，則最終可能只會出現一種政治上強調一元的霸權主義的局面。說到這裡，不能不引述前聯合國秘書長韓瑪紹的話作結：「你的地位從來沒有授予你發命令的權利。它只交付給你責任，好使你的生活方式，不會使別人在接受命令時感受到侮辱。」

(作者為香港神學院系統神學科講師)

註：香港教會卻較願意在道德色彩較重的社會事件上發言，例如反色情文化、反同性戀文化、反對賭波合法化等。教會可能以為參與這類事件不算參與政治，然而必須指出，一些原本關乎個人道德抉擇的事情，一旦搬到公共空間去跟持不同意見的群體公開辯論的時候，這個行動本身已經很政治化。



僕人的召命

● 陸正雄

主的僕人保羅說：「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有誰跌倒，我不焦急呢？我若必須自誇，就誇那關乎我軟弱的事便了。」(林後十一29-30)面對哥林多這個繁榮安定大城市，裡面的信徒不單擁有各類屬世知識，更有不少屬靈的經驗，保羅反倒願意多分享關於自己軟弱的事，原來這位聲名顯赫的大使徒，竟曾在大馬士革城提督的把守之下，坐筐子從高高的城牆被人缙下倉皇逃命(林後十一31-33)。

當然，主的僕人不單只會降下來的。保羅也曾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聽見隱秘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林後十二2,4)。但這高大奧秘的屬靈經歷，竟然也敵不過一根細小的刺在身上的纏磨，保羅的生命體驗是：神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十二9上)。因此，他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甚至以軟弱為可喜樂的。

我們又如何？無論是作傳道的、作信徒的，我們都是基督的僕人。但從自誇到謙卑，從被人服侍到服侍人，從想做領袖到甘心作僕人，到底我們要走多少的路程？生命需要有多少的更新？這個世界是以權力、名譽、地位等去決定成功與偉大，但永生神的教會卻不是這樣的。在這自我中心、唯我獨尊

的後現代文化中，作僕人服侍人，絕非一個受歡迎的觀念，但神的家卻絕對需要僕人的服侍。其實在我們的心底裡，總是願被人服侍，不願服侍人；想做領袖，不想做僕人。

然而，主耶穌不只是一个真正領袖，也是一个真正僕人(可十44-45)。為僕之心，那份謙卑、忠誠、奉獻、低調、專注與為人設想，正是今日我們極其需要的心懷。只有這樣的人，才可作領袖事奉。僕人自有他的各種強項，在各種處境之中，發揮潛力、實力、影響力，造就生命，榮耀主人。僕人會很快樂。

僕人可以不亢不卑，因為在真誠、接納及安然交託之中，他可以是神能力、恩典，甚至是榮耀的出口。然而僕人亦必有他的弱點，最危險的是：我們看不見自己、看不見弱點、看不見軟弱，最後也看不見神，只見到「理想」的領袖形象。「應分」的權利權力，「理想」的屬靈境界。保羅身上的一根刺(林後十二7,10)，正是危險地帶旁的圍欄。耶穌是僕人領袖(Servant-leader)的典範，我們願跟隨祂嗎？

(作者為天頌堂堂主任)